

盐城市财政局文件

盐财购〔2019〕1号

盐城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盐城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通知

市各部、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增强采购人自主权，根据《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财政部《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和我市工作实际，依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相关事项授权（盐政发〔2017〕91号文），现将调整后的《盐城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政府采购范围和限额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简称“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集中采

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必须依法实施采购活动。

根据《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盐城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盐政发〔2017〕91号文）规定，市级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起点金额为：货物和服务类单项或批量预算20万元，工程单项或批量预算30万元。

单项或批量预算在限额标准以下的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协议供货项目除外），由采购人按照财务管理和单位内控制度等相关规定，实行自行采购，无需履行政府采购相关手续。其中单项或批量预算20万元以下的货物，单位可以选择网上商城采购，也可以实行线下采购。

二、政府采购程序

（一）集中采购程序

1.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采购人采购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且预算金额在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应委托市政府采购中心依法实施采购。

2. **部门集中采购。**纳入部门集中采购目录且预算金额在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由其主管部门组织实施，主管部门具备自行组织开展采购活动条件的，可自行实施采购，不具备自行组织开展采购活动条件的，应委托社会代理机构实施采购。

3. 协议供货（定点采购）

协议供货是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特定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产品和服务的一种采购方式，属于集中采购

范畴。采购人可以在确定的中标供应商范围和协议有效期内，自主选择供应商。定点采购是协议供货的特殊形式。

目前市级协议供货（定点采购）采购限额标准为 100 万元以下，具体项目包括：①计算机及相关设备、数码产品；②空调及小家电；③办公用纸；④公务车辆；⑤公务印刷服务；⑥物业管理服务；⑦公务用车维修及加油服务；⑧公务用车保险服务。

协议供货（定点采购）项目及采购限额标准如有变化的，按相关文件执行。

（二）分散采购程序

分散采购，是指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未列入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采购人可依法自行组织采购，也可依法委托社会代理机构采购。该类项目采购程序按照《市级政府分散采购管理办法》（盐财购〔2017〕11号）执行。

三、政府采购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特殊情形除外），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节能环保、进口产品管理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涉及进口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的，应当按照国际招标有关办法执行。

2. 严格方式变更审批手续。预算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货物、服务类项目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的，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

前报财政部门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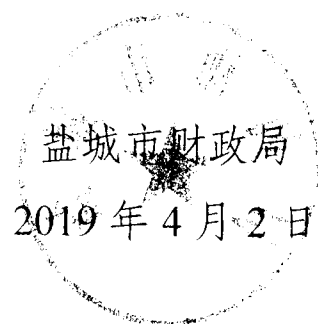
3. 规范政府工程采购行为。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的，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

4. 强化政府采购主体责任。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政府采购需求确定、采购合同公告、履约验收管理、询问质疑答复等环节的采购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开展采购活动。

四、本通知中的“以上”均含本数、“以下”均不含本数。

五、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行，由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附件：盐城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附件

盐城市市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序号	编 码		项 目	备 注
A			货物类	
1	计 算 机 设 备 及 软 件	A02010103	服务器	
2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3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4		A020102	计算机网络设备	包括交换机、路由器
5		A020103	信息安全设备	包括防火墙、入侵检测设备
6		A020105	存储设备	
7		A02010601	打印设备	
8		A02010604	显示设备	
9		A0201060901	扫描仪	
10		A020108	计算机软件	
11	办 公 设 备	A020201	复印机	
12		A020202	投影仪	包括视频展示台
13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14		A020205	照相机及器材	
15		A020207	LED 显示屏	
16		A020208	触控一体机	
17		A020210	文印设备	
18	车 辆	A020305	乘用车	包含驾驶员座位在内不超过 9 座（含 9 座）轿车、越野车、商务车等
19		A020306	客车	除驾驶员座位外，座位数超过 9 座
20		A020307	专用车辆	各种公务用专用车辆

序号	编 码		项 目	备 注
21	其他通用设备	A02051228	电梯	包括载人电梯、载货电梯、载人、载货两用电梯、消防电梯等
22		A020618	空调及小家电	指空调机、其他空气调节电器（含中央空调）、小家电
23		A020808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24		A02091102	通用摄像机	
25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26	仪器仪表	A0210	仪器仪表	
27		A0212	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	
28		A031005	园林机械	
29		A0324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30		A0325	政法、检测专用设备	包括消防设备、交通管理设备、网络监察设备等
31		A0331	水上交通运输设备	
32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33		A0335	文艺设备	
34		A0336	体育设备、器材	
35	A05		图书	
36	A06		办公家具	
37	A09		办公用纸	
B			工程类	
38	B01		建筑物施工	不适用招标投标法的建设工程
39	B02		构筑物施工	
40	B0303		拆除工程	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拆除工程
41	B06		安装工程	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安装工程
42	B07		装修工程	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装修工程
43	B08		修缮工程	与建筑物、构筑物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修缮工程

序号	编 码	项 目	备 注
	C	服务类	
44	C01	科学研究和试验开发服务	包括重大课题研究服务
45	C02	信息技术服务	
46	C03	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	
47	C04	租赁服务（不带操作员）	
48	C0503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指车辆维修和车辆加油服务
49	C06	会议和展览服务	
50	C0801	法律服务	
51	C0802	会计服务	
52	C0803	审计服务	
53	C0805	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54	C0806	广告服务	
55	C0807	行业统计调查与分析服务	
56	C0814	印刷和出版服务	
57	C0817	代理服务	
58	C090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59	C0904	测绘服务	
60	C10	工程咨询管理服务	
61	C1204	物业管理及保安服务	
62	C13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包括城市规划和设计服务、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城市市容管理服务
63	C1501	银行服务	
64	C1504	保险服务	
65	C16	环境服务	
66	C18	教育服务	
67	C1901	医疗卫生服务	
68	C1902	社会服务	
69	C20	文化、体育服务	
70	C99	其他服务	指棚户区改造服务

二、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部 门	编 码	品 目
市公安局	A032506	技侦侦察设备
	A032507	警械设备
	A032509	防护防暴设备
	A032511	网络监察设备
市卫健委	A0320	医疗设备
市教育局	A0201	教学用网络设备及软件
	A033412	教育技术装备
	A05	教学图书
市消防救援支队	A02030707	消防车
	A032501	消防装备及器材